附件2：

门头沟区文化和旅游局行政执法决定公示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部门名称** | **决定书编号** | **行政相对人** | **决定种类** | **决定主要内容** | **决定日期** |
| 1 | 门头沟区文化和旅游局 | 门文执罚【2021】第000001号 | 北京红月轩文化有限公司 | 行政处罚决定书 | 违反了《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》第二十二条第二款第（一）项的规定，构成了从事出版物发行业务，未能提供相关手续，经核实你单位未从依法取得出版物批发、零售资质的出版发行单位进货行为。已责令改正上述行为，并于2021年12月03日送达了《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》（门文罚告字【2021】第000001号），依据《出版物市场管理规定》第三十七条第（九）项的规定，并参照《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行政处罚裁量基准》，做出警告，罚款人民币叁佰元的行政处罚。 | 2021年12月8日 |

备注：“行政相对人”一栏若涉及个人真实姓名应作技术处理。